

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4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基金
场内简称	双债A
基金主代码	16121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3年3月31日
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对指标	基準日基金淨值(单位:元) 1.049 基準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7,421,683.89 截至基準日按基準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8,710,841.9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3年度的第4次分红

注：
1、本基金包括A、C两类份额。首次募集期仅发售A类基金份额，该类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内封闭运作，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封闭期结束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封闭期结束转为开放式后，投资人可以选择申购A类或C类基金份额。
2、基金合同生效满6个月后，若基金在每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高于0.05元（含），则基金在次月10个工作日内进行收益分配，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供分配利润的50%。本基金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相关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3年4月12日
除息日	2013年4月15日 (场内) 2013年4月12日 (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3年4月15日 2013年4月16日 (场内) 2013年4月12日 (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基本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详见本公告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①权益分派期间 2013年4月8日至2013年4月12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②本基金目前处于3年封闭期，投资人不能申购、赎回基金份额，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卖基金份额。

③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方式。

④本公告发布之日 2013年4月8日上午本基金在深交所停牌一小时。

5 咨询办法：

- ①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ubssdic.com
- ②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0-6868。
- ③向本基金的各销售网点查询。

国投瑞银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LOF)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 *ST海龙 公告编号:2013-014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31日以书面形式下发给公司内部董事；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下发给公司外部董事。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4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田明国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孙健先生担任董事职务的议案；
孙健，男，1977年6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历任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天津宏大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天津经纬新型纺织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宏大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天津经纬新型纺织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现任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孙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关于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和要求。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对象变更的议案；

贷款方 贷款银行 贷款额(万元) 取得贷款的途径: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寒亭区支行	38,000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的土地(398,668.66平方米),房产及设备一套为22,999万元贷款提供抵押;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一宗(10,657.7元)为600万元贷款提供抵押,同时追加第三方连带责任担保,434万元贷款由第三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应贷款银行的要求，上述贷款项已分别于2012年11月5日、22日通过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中一笔贷款合同涉及金额583.34万元、期限1年、年利率6%，由潍坊市投资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应贷款银行要求，该笔贷款改由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 *ST海龙 公告编号:2013-015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议题：本次股东大会为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题。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第九届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23日上午9: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

6.出席对象：

①截至2013年4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海龙路555号职工之家二楼会议室。

证券代码:002414 股票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3-018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3月29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参加表决7人，实际参加表决7人，会议由董事长黄立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程：

1.经与会董事签署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414 股票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2-019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红外焦平面探测器产业化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8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51,800万元。

公司于2012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红外焦平面探测器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2,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红外焦平面探测器产业化项目。

公司于2012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红外焦平面探测器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2,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红外焦平面探测器产业化项目